**昌吉州木垒县人民医院门诊医技楼建设项目图纸设计**

**竞争性谈判公告**

 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医院的委托，

对昌吉州木垒县人民医院门诊医技楼建设项目图纸设计进行竞争性谈判，现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谈判。

1. 采购项目名称：昌吉州木垒县人民医院门诊医技楼建设项目图纸设计

项目编码：2019-652328-84-01-019938

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三、采购需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

2. 具体内容：实施方案设计（包括详细修建性规划设计）、施工图纸设计建筑面积4500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五层，地下一层。 详见详见谈判文件。

3.预算金额：30万元，项目地点：木垒县人民医院

4.设计期限：合同签订后45天 完成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企业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1）有效的经年审合格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2）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应同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以上（含乙级）设计资质和城市规划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工程设计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3）法人应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

（4）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无行贿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6）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

五、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及方式：(一)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0年1月 13日至2020年 1月15日，每日上午 10:00时至14：00时，下午 15:30 时至 1930 时(北京时间，工作日内，下同)在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市天佑桃源新城31号楼二单元102室）报名并领取谈判文件。

(二)报名时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本单位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注册建筑师证书、企业近三年承担类似设计项目业绩证明材料至少1项（提供中标通知书或设计合同）《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的公司、法人代表的无行贿记录截图加盖公章》、谈判文件500元/份（售后不退） ；

（以上资料查原件留存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份，原件备查；）。

六、谈判保证金：陆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必须采用电汇或网银转账的方式，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汇至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分公司（开户行：新疆昌吉农村商业银行延安南路支行，开户行行号：402885000387、开户行账号：806040112010105626427，）不得以现金和其他形式缴纳，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和投标项目名称，并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查对核实。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后持单位基本开户许可证（原件及复印件）和保证金汇款凭证到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昌吉分公司换取保证金收据，作为确认报名依据。

七、采购机构地址：昌吉市天佑桃源新城31号楼二单元102室

八、谈判地点：木垒县阳光海悦酒店三楼会议室

谈判时间：2020年1月21日10:30时

九、联系人：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人民医院：陆琳 联系电话：15894777368

 新疆宏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王丽娜 联系电话：  0994-2388886

 2020年1月 13日